

义马市教育体育局

义教体文〔2021〕75号

义马市教育体育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近期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各民办教育机构：

近期，全国和省内部分地区接连发生学生伤亡事件。2021年4月28日下午，广西北流市一幼儿园发生持刀砍伤师生事件，造成2人死亡，16人受伤；2021年5月15日下午，信阳市发生两名初中生溺亡事件；2021年5月25日，南阳市一小学门口发生持棍殴打学生事件，导致12名学生和2名群众受伤。期间，三门峡市也有学生死亡事件发生，令人十分痛心。学校作为人员密集场所，加之目前正处中、考期末考试前夕，安全稳定极为重

要，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安全工作，保障师生生命和财产的安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增强责任意识

各中小学幼儿园、各民办教育机构要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和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深刻认识新时代做好学校安全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强化安全工作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把安全工作作为学校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抓严、抓细、抓实，抓好，切不可有丝毫的疏忽和懈怠。要认真汲取近期发生各类校园安全事故（件）教训，扎实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把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到实处，严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二、突出重点时段，落实工作措施

（一）做好中考、期末考试等考试期间学校安全工作。

一要加强安全教育。要对所有涉考师生进行一次考前安全教育，强化交通安全，倡议“一盔一带”，注重饮食安全，突出防溺水安全教育，明确注意事项和具体要求，提高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确保师生和考点安全。要有针对性的开展考前心理疏导，缓解学生心理压力。涉考学校需要提前放假，要在放假前，通过微信群等多种方式告知家长放假时间，提醒家长加强监管。

二要做好考试服务工作。中考、期末考试前，各有关学校特别是考点学校要对学校的教学设施、校舍、学生宿舍、饮食卫生、消防器材、用电设施等方面进行一次全面排查，对排查中发现的

安全问题要彻底整改。要切实加强考试期间的安全保卫工作，加强门卫值班，严格出入登记制度，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夜间巡逻等制度，及时消除各类不安全因素。

（二）做好期末及暑假学校安全工作。

一要以六月份开展的“安全生产月”活动为契机，在全校范围内认真开展以“防溺水、防交通事故、防火、防爆、防盗、防骗、防投毒、防破坏、防地质灾害事故”等为主要内容的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广大师生的安全意识和防范技能以及自防自救能力。要突出学生溺水防范和教育工作，务必做到“六个”坚持，落实“六有”规定项目，抓紧防溺水“八个一”专题活动，把防溺水“六不一会”作为学校一项铁的纪律，教育学生牢记于心，严格遵守。

二要用好、用活家校联系制度，通过家访、电话、短信、网络等灵活有效的方式，保持和学生及家长的联系，定期推送安全提醒和警示信息，告诫家长切实担负起学生暑期的安全职责，家校合作共同做好学生的暑期安全教育与防范工作。

三要集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在放假前必须认真组织一次对学校校舍、教学设备、体育设施、供电设施、实验室、学生宿舍、食堂等人员聚集场所进行全面检查，排除一切安全隐患，要加强对有毒、易燃易爆的化学物（药）品的管理，必须做到双人双锁，并做好出入登记。在检查过程中要做到“严”字当头，“细”处入手，严防走过场。发现问题应采取有效措施立即整改，

对一时整改有困难的，要明确整改责任部门、责任人和整改要求及时限。要利用暑假这一有利时机，对前期检查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进行集中整治，切实消除影响校园安全的问题隐患。

四要强化恶劣天气的应对工作。当前，正值夏季和汛期，大风、暴雨、高温、雷击等恶劣天气多发。各学校要认真排查校舍及附属设施隐患，完善应急预案，落实保障措施。引导学生在暑期遇大风、暴雨、雷击等恶劣天气避免外出，防止事故发生。

五要重视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主管科室要摸清掌握学生，特别是民办幼儿园幼儿上下学接送情况，着力查处幼儿园私自用非校车接送幼儿现象，严防出现“黑校车”事件发生。各有关学校（幼儿园）要利用暑期组织校车驾驶人、随车照管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督促驾驶人对校车进行保养维护。各中小学幼儿园、各民办教育机构要在放假前上一次交通安全专题教育课，使广大师生做到掌握道路交通基本法规，教育学生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养成文明走路、骑车和乘坐合格车辆的良好习惯。

六要做好饮食卫生安全工作。夏季气温高，容易发生中暑、食物中毒等事件。各学校要加强学校食堂卫生检查，严格落实食堂安全管理责任制，确保师生员工饮食卫生安全；要教育师生在暑假期间注意食品和饮食卫生，切忌暴饮暴食，防止食物中毒。

七要全力推进小规模学校双预防建设。要统筹推进小规模学校（含教学点）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针对小规模学校情况建立“一校一策”，明确任务目标、

时间进度和工作措施，力争在暑假期间，全面完成建设任务。

八要做好网络安全教育，防范网络诈骗。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网络安全法》和各级网络安全管理部门的工作要求，确保全市教体系统的网络安全。一是利用周一集会和信息技术课做好网络安全宣传教育工作；二是召开防范网络诈骗主题班会；三是通过班级微信群、QQ群、学校公众号向家长和社会全方位的宣传防范网络诈骗知识。

九要做好信访矛盾和不稳定因素排查工作。各中小学幼儿园重点做好原民办教师和90年代末中师生特殊利益群体排查工作，加强问题跟踪分析、形势研判，对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建立台账，实行领导包案，落实稳控化解责任。加强值班工作，制定应急预案，确保建党100周年庆祝活动期间不发生来自我市教体系统的干扰，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三、加强值班值守，确保信息畅通

各中小学幼儿园、各民办教育机构要安排好值班和安全巡查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值（带）班制度，切实加强值班工作。要认真落实好《三门峡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教育系统值班工作的通知》（三教文〔2017〕110号）和《三门峡市教育局办公室转发〈三门峡市教育局办公室转发〈关于印发三门峡市政府系统值班工作规范的通知〉的通知》（三教办〔2021〕13号），单位主要领导和带班领导必须保证24小时通讯畅通，值班人员必须坚守岗位，尽职尽责，快速反应，稳妥处置。做到“紧急信息

20 分钟内向上级值班室电话报告情况、40 分钟内按程序以传真形式书面报告；较大事件发生后要在 3 小时内书面报告。”不得迟报、漏报或隐瞒不报。要设定值班场所，开展值班人员培训，配齐值班传真机、复印机、电话等设施设备，确保信息报送途径畅通有效。建立完善值班台账（保管期 1 年），做好 24 小时值班无缝衔接并签字确认后进行交流。

四、扎实落实责任，严肃责任追究

各中小学幼儿园的“一把手”、各民办教育机构的法人是学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必须对所属学校安全工作负全面责任，各分管领导在其分管职责权限范围内对所属学校安全工作承担相应责任，有效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工作要求，建立层级责任制，把责任分解到个人，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要认真落实《河南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河南省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责任追究规定》，对职责履行不到位，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不彻底，甚至发生学生伤亡责任事故的，对相关责任人和责任领导迅速启动问责程序，“根据情况采取通报、诫勉、停职检查、调整职务、责令辞职、降职、免职或处分等方式问责；涉嫌职务违法犯罪的，由监察机关依法调查处置”。

2021 年 6 月 11 日